



#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XYZ2026ZB-SJK-0703)

##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 目 录

### 目录

|                            |    |
|----------------------------|----|
|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谈判邀请函 .....       | 1  |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4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 9  |
| 一、总则 .....                 | 9  |
| 1、适用范围 .....               | 9  |
| 2、定义 .....                 | 9  |
| 3、合格的供应商 .....             | 9  |
| 4、费用 .....                 | 10 |
| 5、采购进口产品 .....             | 10 |
| 6、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 11 |
| 二、谈判文件 .....               | 12 |
| 1、谈判文件的构成 .....            | 12 |
| 2、谈判文件的澄清 .....            | 12 |
| 3、谈判文件的修改 .....            | 12 |
| 4、谈判文件的获取 .....            | 13 |
| 5、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      | 13 |
| 三、谈判响应文件 .....             | 14 |
| 1、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 14 |
| 2、谈判报价 .....               | 14 |
| 3、谈判货币 .....               | 15 |
| 4、谈判保证金 .....              | 15 |
| 5、谈判有效期 .....              | 16 |
| 6、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 | 16 |
| 7、知识产权 .....               | 17 |
|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 18 |
| 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          | 18 |
| 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 18 |

|                           |    |
|---------------------------|----|
| 五、谈判、评审、成交 .....          | 19 |
| 1、 谈判 .....               | 19 |
| 2、 谈判小组 .....             | 19 |
| 3、 谈判响应文件初审 .....         | 20 |
| 4、 谈判响应文件澄清 .....         | 21 |
| 5、 评审 .....               | 22 |
| 6、 成交 .....               | 22 |
| 六、签订合同 .....              | 24 |
| 七、代理服务费 .....             | 25 |
| 八、质疑和投诉 .....             | 26 |
|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           | 28 |
|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           | 31 |
| 一、商务要求 .....              | 31 |
| 二、采购要求 .....              | 31 |
| 第六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      | 37 |
| 第七部分 供应商告知书 .....         | 43 |
|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 45 |
| 第一章 谈判响应函 .....           | 48 |
| 第二章 报价及技术偏差表 .....        | 50 |
| 第三章 供应商资质要求 .....         | 54 |
| 第四章 服务方案说明 .....          | 60 |
| 第五章 服务措施及承诺 .....         | 62 |
| 第六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 63 |
| 第七章 供应商承诺书 .....          | 64 |
|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        | 68 |
| 附件二：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    | 70 |
| 附件三：质疑函范本 .....           | 71 |

##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谈判邀请函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受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拟就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组织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贵单位参加谈判。

一、采购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

三、采购单位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门外建东街 3 号

联 系 方 式：029-82476605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长乐西路华东万悦城 2 号楼 2208 室

联 系 方 式：029-88611613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

采购预算：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元）

项目用途：自用

项目性质：国有资金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副本），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原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时段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3、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缴纳证明（或完税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缴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须提供；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原件，并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6、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七、采购文件发售：

1、发售时间：2026 年 07 月 9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0 日；

2、发售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7 室；

3、文件售价：人民币每套伍佰元（¥500 元/套），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注：（1）购买谈判文件时请携带供应商出具的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2）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八、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1、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2、谈判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8 室

3、谈判会议时间：2026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4、谈判会议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8 室

九、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项目联系人：常老师、魏老师

联系方式：029-88611613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西关支行

账 号：102471229441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09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 款        | 编 列 内 容                                                                                                                                                                                                                                                                                                                |
|----|------------|------------------------------------------------------------------------------------------------------------------------------------------------------------------------------------------------------------------------------------------------------------------------------------------------------------------------|
| 1  | 项目名称       |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
|    | 采购预算       | 人民币壹拾叁万元整（¥130000.00 元）                                                                                                                                                                                                                                                                                                |
|    |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 ¥130000.00 元                                                                                                                                                                                                                                                                                                           |
|    | 核心产品       | /                                                                                                                                                                                                                                                                                                                      |
|    | 公告媒体       |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
| 2  | 采购人        | 采 购 人：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br>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门外建东街 3 号<br>联系方式：029-82476605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br>地 址：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华东万悦城 2 号楼 2208 室<br>联 系 人：常老师、魏老师<br>电 话：029-88611613<br>邮 箱：yzzb88611613@163.com                                                                                                                                                                                                  |
| 4  | 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副本），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原件）；<br>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时段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br>3、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缴纳证明（或完税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缴的单 |

|    |       |                                                                                                                                                                                                                                                                                                                                                                                                                                                                                                                                                                                                                                                                        |
|----|-------|------------------------------------------------------------------------------------------------------------------------------------------------------------------------------------------------------------------------------------------------------------------------------------------------------------------------------------------------------------------------------------------------------------------------------------------------------------------------------------------------------------------------------------------------------------------------------------------------------------------------------------------------------------------------|
|    |       | <p>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须提供；</p> <p>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p> <p>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原件，并附“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p> <p>6、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提供非联合体声明。</p> <p>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p>以上全部项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谈判当天，请按照要求将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单独封装，进行资格审查。若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经谈判小组和监督机构同意后将按无效响应处理。</p> <p>(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须装订在正本中，其它资质证明文件单独封装以便审查，要求原件的资质不接受复印件及扫描件；同时在每份谈判文件中再附一套加盖单位公章的上述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p> |
| 5  | 联合体形式 | 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
| 6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提供。                                                                                                                                                                                                                                                                                                                                                                                                                                                                                                                                                                                                                                                                 |
| 7  | 打包    | 本次采购采用整体打包方式，谈判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谈判，任何不完全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
| 8  | 谈判有效期 | 自谈判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b>90</b> 日历日。                                                                                                                                                                                                                                                                                                                                                                                                                                                                                                                                                                                                                                         |
| 9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 10 | 样品    | 不要求提供                                                                                                                                                                                                                                                                                                                                                                                                                                                                                                                                                                                                                                                                  |

|    |                     |                                                                                                                                                                                                                                                       |
|----|---------------------|-------------------------------------------------------------------------------------------------------------------------------------------------------------------------------------------------------------------------------------------------------|
| 11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否                                                                                                                                                                                                                                                     |
| 12 |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br>节能产品   | 否                                                                                                                                                                                                                                                     |
| 13 |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br>信息安全认证 | 否                                                                                                                                                                                                                                                     |
| 14 | 谈判文件的获取             | 1、发售时间：2026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0 日；<br>2、发售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7 室；<br>3、文件售价：人民币每套伍佰元（¥500 元/套），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
| 15 |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 1、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原刊登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br>2、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有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不足 3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br>3、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
| 16 | 谈判保证金               | 1、要求提供，金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本项目的协商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仟伍佰元整（¥2500.00 元）<br>2、交纳方式：协商保证金应当以网银、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br>3、交纳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br>4、收款账户：<br>户 名：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br>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西关支行<br>账 号：102471229441<br>以转账形式交纳协商保证金须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谈判保证金)，<br>咨询电话：029-88611613 |

|    |              |                                                                                                                                                                                                                                                                                                                      |
|----|--------------|----------------------------------------------------------------------------------------------------------------------------------------------------------------------------------------------------------------------------------------------------------------------------------------------------------------------|
|    |              | <p>备注：</p> <p>1、谈判保证金如以个人名义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谈判权利（该个人是谈判人的情形除外）；</p> <p>2、谈判保证金的提交金额、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谈判无效；</p> <p>3、协商保证金以采购代理机构到账凭证为准，供应商无需更换交纳凭证，提供保证金转账凭证即可。</p> <p>4、谈判未成交，将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p>5、谈判成交，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须携带合同原件、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各一份），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
| 17 | 谈判报价         | <p>谈判总报价是指本项目完成的所有费用。</p> <p>报价一览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p>                                                                                                                                                                                                                                     |
| 18 | 服务时间、地点等     | <p>1、服务期：2027-01-01 至 2027-12-31；</p> <p>2、服务地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定地点</p>                                                                                                                                                                                                                                                  |
| 19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 <p>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p> <p>2、付款方式：双方协商确定</p>                                                                                                                                                                                                                                                           |
| 20 |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 21 | 代理服务费        | <p>1、成交服务费陆仟伍佰元，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服务费。</p> <p>2、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p> <p>3、本项目属性：服务招标。</p>                                                                                                                                                                                                        |
| 22 | 谈判响应文件       | <p>谈判响应文件由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组成。其中纸质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完全一致的电子文件（U 盘）壹份（电子文件为 Word 及 PDF 格式，PDF 文件为有效正本扫描件）。</p>                                                                                                                                                                |

|    |                |                                                                                                                                                                                                                                                                        |
|----|----------------|------------------------------------------------------------------------------------------------------------------------------------------------------------------------------------------------------------------------------------------------------------------------|
| 23 | 包装密封           | <p>谈判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文件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包号等标识、且谈判文件袋上应加盖谈判公章（封面标识见招标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谈判文件有权被拒绝。</p> <p>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文件，将自行承担其谈判文件被视为无效谈判文件的风险。</p>                         |
| 24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p>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件）</p> <p>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p> <p>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p> <p>供应商名称：_____</p>                                                                                                                                |
| 25 | 递交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 <p>1、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p> <p>2、递交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8 室</p>                                                                                                                                                                      |
| 26 | 谈判时间和地点        | <p>1、开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p> <p>2、开标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8 室</p>                                                                                                                                                                      |
| 27 | 质疑与投诉          | <p>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谈判人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谈判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4）143 号）等的相关规定办理。</p>                                                                                                                                   |
| 28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p>供应商应在以下渠道查询在谈判截止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在谈判文件中提供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p> |
| 29 | 成交原则           | <p>资质和技术参数全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p>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适用于本次谈判活动的全过程。

1.2 本次采购属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参与本项目谈判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2.5 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谈判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2.6“服务”指除了货物和工程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含除货物以外规定由供应商承担的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

#### 3、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加工、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谈判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

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3 供应商购买谈判文件时应登记备案，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3.4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3.5 供应商应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谈判的货物进行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4) 在谈判截止之日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 4、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采购进口产品

5.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谈判人须知前附表。

5.2 本项目第五部分采购要求中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国产产品参与本次采购。

## 6、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1 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

6.2 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以及中小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实行优先采购，按照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有关政策规定，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或者加分。

6.3 产品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能享受优先待遇（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报价文件中填写相关信息及数据）；

6.4 供应商有融资、担保需求的，具体办理流程按照财政厅要求及相关政策执行。

6.5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西安市财政局制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具体名单见网址：<http://www.xaczj.gov.cn/info/6/27730.htm> 中《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谈判供应商在缴纳谈判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西安政府采购网([www.xazfcg.gov.cn](http://www.xazfcg.gov.cn))重要通知专栏和西安市财政局网站([www.xaczj.gov.cn](http://www.xaczj.gov.cn))政府采购专栏中查询了解。

## 二、谈判文件

### 1、谈判文件的构成

1.1 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谈判响应文件和参加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本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单一来源谈判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评审办法；
- (5) 采购要求；
- (6) 商务及主要合同条款；
- (7)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条款、事项、格式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谈判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谈判。

### 2、谈判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义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谈判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 任何对谈判文件进行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收到谈判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询问或澄清要求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 3、谈判文件的修改

3.1 在谈判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并作为谈判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 **4、谈判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谈判文件视为无效。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 **5、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 三、谈判响应文件

#### 1、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谈判响应文件应根据代理机构发售的谈判文件格式和顺序认真编制。具体内容包括：

- (1) 谈判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5) 供应商资质要求；
- (6) 响应产品与技术参数说明；
- (7) 服务措施及承诺；
- (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9) 供应商承诺书。

1.2 供应商需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响应文件规格幅面（A4），必须用双面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须按照谈判文件第八部分格式要求制作。由于编排混乱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装订必须采用胶装形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必须编排页码。

#### 2、谈判报价

2.1 供应商应在报价一览表标明完成本次谈判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报价、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检测费、人工费、税金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谈判报价表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2.2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上，标明所投货物的总报价、交货期、质保期等，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签署。

2.3 最终的谈判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2.4 资质和技术参数全部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为成交依据。

### 3、谈判货币

供应商应当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为谈判货币。

### 4、谈判保证金

4.1 谈判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

4.2 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或谈判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不一致的，视为无效谈判。

4.3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单位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谈判保证金：

- (1) 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其所投谈判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企图影响谈判、评审的任何活动，将导致谈判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5)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 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7) 成交单位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8) 成交单位未按谈判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4.5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退取谈判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办理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1) 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供应商对公银行账户信息（加盖公章）见附件二。

4.6 成交单位在退取谈判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原件）。

## 5、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无谈判有效期或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谈判将被拒绝。

## 6、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1）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谈判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谈判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

（2）谈判文件的装订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文件（U 盘）壹份（电子文件应为 PDF 及 Wword 格式，PDF 文件须为有效正本扫描件）**。

（3）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

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逐页加盖公章，并在指定页面的签章处按谈判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下方加盖公章。

谈判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因谈判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文件、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

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标段（若不分标段无需填写）等标识、且谈判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谈判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谈判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的风险。

（5）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谈判响应文件；如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6）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谈判。

## 7、知识产权

7.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货物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7.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7.4 如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谈判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密封送达谈判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谈判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谈判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谈判前开启谈判响应文件。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谈判响应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2、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供应商可以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2.2 供应商撤回谈判的要求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署，补充、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应当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谈判地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谈判响应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谈判时启封”字样。

2.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 五、谈判、评审、成交

### 1、谈判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主持谈判会议，邀请供应商参加。

1.2 谈判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由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谈判项目名称、谈判价格等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

1.3 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1）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6）谈判响应文件单独密封递交的报价一览表与正本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递交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 2、谈判小组

2.1 为确保评审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2.1.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1.2 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2.1.3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

个人责任；

2.1.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2.1.5 参与评审结果报告的起草；

2.1.6 配合采购人、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1.7 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 3、谈判响应文件初审

#### 3.1 供应商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 3.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 经过对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谈判处理：

（1）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

（2）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谈判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3）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4）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或谈判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不一致，视为无效谈判；

（5）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6）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

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不能按照谈判小组要求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且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 出现虚假应标的;

(8) 谈判报价出现漏项或货物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9) 谈判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谈判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或者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的虚假证明),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0) 谈判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付款方式、工期、交货时间、质保期、送货地点等)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11) 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谈判。

(12) 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未按要求提供的;

3.4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单位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报价得分最高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单位推荐资格。

#### **4、谈判响应文件澄清**

4.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谈判小组对其谈判响应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

4.2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供应商将自行承担谈判小组视其谈判无效的风险。

4.3 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谈判。

## 5、评审

5.1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 5.2 谈判方法：

首先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证明文件为谈判单位的必备文件，谈判当天，请单独密封携带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身份证需原件）在开标后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应单独放在一个信封中，封皮上写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注明“资格证明文件”字样，若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能参加下一步；

再对资格合格者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者，按无效处理，不得进行下一步；

最后在符合性和技术条件符合本项目的前提下，供货商应再次谈判并报价，以二次报价为准，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二次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并且响应人分项报价表中所有报价（与最终报价比例一致）同比下浮。

5.3 谈判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的谈判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6、成交

6.1 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认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

位，同时书面复函代理机构；

6.2 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成交复函”后 2 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六、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单位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代理机构归档，谈判文件及成交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企业谈判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谈判文件、成交企业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4、根据需要，代理机构应协助采购人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 七、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中标服务费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收取，不足陆仟伍佰元按陆仟伍佰元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八、质疑和投诉

质疑或投诉的接收和处理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2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谈判程序环节的质疑。

8.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8.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8.5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8.6 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8.7 质疑受理部门：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电话：029-88611613

8.8 提交质疑函地点：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7 室

8.9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8.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11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即谈判文件附件三。

##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 1、评定原则：

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采购人与供应商应当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 2、谈判方式及程序：

2.1 初审和初评：由谈判小组对参谈供应商提供的文件资料进行初审和初评。

2.2 第一轮谈判：对参谈供应商再次进行评审、质疑和澄清。在此阶段，谈判小组依据参谈供应商递交的文件资料进行服务和商务谈判，根据评审情况要求参谈供应商进行重新承诺服务和第二次报价，以满足采购人最大需求。

2.3 第二轮谈判：对第一轮谈判结果不满意，谈判小组可以再次要求参谈供应商进行第二轮谈判，谈判内容及要求跟第一轮谈判一样。

2.4 谈判轮次最多不得超过两轮。

2.5 最终报价：谈判结束前，谈判小组需对参谈供应商要求一次最后的报价。

2.6 如果谈判小组对最终结果还是不满意，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拒绝谈判。

2.7 谈判时，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谈判。参谈供应商人员必须在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地点，并及时解释和澄清参谈文件内容及重新承诺书等。

### 3、成交原则：

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采购人与供应商应当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供应商资格审查一览表

| 序号     |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评审结果   | 是否核验原件 |
|--------|---|-------------------------------------------------------------------------------------------------------------------------------------------------------------------------------------------------------------------------------------------|------|--------|--------|
| 基本资格条件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副本），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原件）；                                                                                                                                                           | 合法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        | 2 |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时段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 合格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        | 3 | 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缴纳证明（或完税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缴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须提供；                                                                                                               | 合格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        | 4 |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                                                                                                                                                                                                            | 合格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        | 5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原件，并附“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 合格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  |   |                                                                      |      |        |   |
|--|---|----------------------------------------------------------------------|------|--------|---|
|  | 6 |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合格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  | 7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 合格有效 | 合格/不合格 | 是 |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一览表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标准                      | 评审结果   |
|----|----------|---------------------------|--------|
| 1  | 供应商名称    | 是否与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一致            | 合格/不合格 |
| 2  | 签字、盖章、装订 |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合格/不合格 |
| 3  | 谈判保证金    |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合格/不合格 |
| 4  | 谈判有效期    |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合格/不合格 |
| 5  | 投标文件内容   | 关键内容是否存在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 合格/不合格 |
| 6  | 谈判报价     |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是否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 | 合格/不合格 |
| 7  | 商务要求     |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合格/不合格 |

##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 一、商务要求

- 1、服务期：2027-01-01 至 2027-12-31；
- 2、服务地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双方协商确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响应，如出现负偏离，按无效文件处理。**

### 二、采购要求

#### （一）项目说明

##### 项目背景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政府举办的从事公共卫生服务的公益性一类事业单位，是全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的业务管理、技术指导、科研培训、质量控制中心。主要职责包括传染病、寄生虫病、非传染性疾病等的预防与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灾害疫情应急处置；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疾病病原生物鉴定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技术指导与应用研究指导等。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 30 个机构，其中业务部门 21 个，党政后勤管理类 9 个。业务部门包括业务质量控制中心、免疫规划所（疫苗临床评价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中心）、艾滋病与性病预防控制所、结核病麻风病预防控制所、结核病防治门诊部、病毒病预防控制所（BSL-3 实验室）、鼠疫布病预防控制所、地方病预防控制所、病原微生物与生物检验所、消毒与病媒生物防制所、食品营养与学校卫生所、环境健康监测与评价所、职业与放射卫生所、理化检验所、地方病检验所、毒理检验与评价所、健康教育与促进所、

皮肤性病防治院、疫苗配送中心。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实现检验数据网络化共享、无纸化记录为实验室管理水平的整体提高和实验室的全面管理提供先进的技术支持。系统包括检验业务管理、人员管理、仪器管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供应品的管理、文件及标准管理、分包管理、客户管理、供应商管理、环境管理和统计分析等功能。

项目范围

此次招标所涉及的维护软件/系统仅限于【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LIMS 系统”），其他软件不属于此次招标维护范围。

（二）服务要求

服务总体要求

在服务期内需提供相对应的维护服务来保障 LIMS 系统长周期、稳定的运行。

本次售后维护服务的期限为 2027-01-01 至 2027-12-31。

服务具体内容

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 （1）修正 LIMS 系统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程序 BUG，对错误问题进行诊断和修正；
- （2）LIMS 系统平台升级、故障处理、停机等原因提供相关建议措施和技术支持；
- （3）每年提供两次免费的远程回访，对 LIMS 系统运行状况进行评估，结合 LIMS 系统性能和运行状况，对第三方软件（如数据库优化等）提出改善建议和解决方案。

具体要求如下：

| 维护项目 | 维护内容                                                | 服务时间 |
|------|-----------------------------------------------------|------|
| 技术支持 | 对 LIMS 系统的数据维护及统计分析、操作问题、技术类咨询、系统各模块使用、流程咨询提供实时响应，协 | 5*8  |

|              |                                                                                 |      |
|--------------|---------------------------------------------------------------------------------|------|
|              | 助用户解决问题。                                                                        |      |
| BUG 修复       | 主流程 bug 处理，影响报告正常流转的问题；<br>功能性模块 Bug 处理，功能需求变化导致的功能性问题。                         | 5*8  |
| 仪器接口         | 乙方在维护期内负责免费提供对现有仪器数据采集接口方案的培训及仪器搬移后接口重新适配（需要时）；<br>免费提供新增仪器接口连接 35 台，超出后双方另行协商。 | 5*8  |
| 应急响应         | 及时处理突发应急事件，对导致 LIMS 系统无法运行的灾难性故障即时响应，对乙方提供的软硬件产生的故障进行排除，对甲方提供的软硬件产生的故障积极协助处理。   | 7*24 |
| 定期回访<br>（远程） | 乙方每 6 个月对甲方进行一次回访，了解甲方使用 LIMS 系统的情况，并进行相关技术答疑和服务。                               | -    |
| 维护报告         | 乙方将为甲方专门编制一个问题报告系统，追踪甲方 LIMS 系统出现的问题和解决方法，并按季度向甲方发送维护报告。                        | -    |

### 服务方式

（1）具备售后服务平台管理，售后平台应以 QQ、微信等常用的通讯方式进行问题的发布；

（2）具备售后监督机制，可针对其内部的服务进行有效监督；同时具备专门的服务邮箱，便于陕西省疾控针对各类问题的反馈；

（3）电话支持：7\*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模式，主要针对技术咨询及故障报修；

（4）远程支持：提供基于采用交互式远程工具的远程支持模式，主要针对日常巡检、技术支持、BUG 修复、故障解决等；

（5）现场支持：针对服务需要提供现场支持的模式，主要针对陕西省疾控复评审、重大

或紧急故障分析解决、增值需求的沟通及实施等；

针对重大或紧急故障的解决：供应商应在重大或紧急故障发生时视情况决定是否立即安排资源进行现场支持；如果在远程支持 4 小时后故障不能解决，需立即安排资源进行现场支持

问题故障级别，按照以下分类及解决时间内完成：

| 故障级别 | 问题描述                                                                     | 解决时间  |
|------|--------------------------------------------------------------------------|-------|
| A 级  | LIMS 系统（服务）发生中断或核心支持模块发生中断，导致对业务正常开展造成重大影响，甚至导致业务中断的故障，需要最短的时间修正且需要立即解决。 | 4 小时  |
| B 级  | LIMS 系统（服务）发生部分功能无法正常运行，但不会对业务造成较大影响，且没有进一步恶化对核心业务开展带来风险的故障。             | 8 小时  |
| C 级  | 轻微故障是指 LIMS 系统功能基本正常，对业务正常开展不产生影响的故障                                     | 24 小时 |

说明：

a) 对 C 类问题，其对 LIMS 系统版本发布的时间上要求不高，可以根据应用维护的版本管理的要求在适当时机发布系统；

b) 功能改进和新功能开发需要的开发周期和版本发布需要按照开发工作量及紧急程度，相关负责人讨论后确定。

c) 解决时间以西安公司工作时间为标准，从供应商接到西安公司到报修后时间开始计时。解决时间不计路程时间。

服务的目标

(1) 在运维协议有效期内的 LIMS 系统 BUG 修复率达到 100%；

(2) 对一线支持请求依照“问题故障级别”界定类别，并按级别分类规定时间解决，在协议有效期内的回复率达到 100%；

(3) 在陕西省疾控与供应商双方达成一致的时间内, 对 LIMS 系统应用性、功能优化、接口维护等相关工作完成率达到 99%; 对人性化改进, 数据支持、培训等运维服务相关工作完成率达到 95%。

#### 服务申请程序

为能提供最佳效率的服务于陕西省疾控, 供应商提供下列服务申请程序供双方遵循办理。

(1) 统一由陕西省疾控项目负责人填写《系统维护记录单》或《变更申请表》, 连同说明附件(若有此必要), 提交供应商负责人员, 正式提出服务申请。

(2) 供应商负责人员负责联络及协调供应商相关人员为陕西省疾控提供服务。

(3) 若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 需要软、硬件厂家的参与, 陕西省疾控负责协调及安排各项事宜, 以使问题及时解决。

(4) 供应商为陕西省疾控提供现场服务, 服务完毕, 填写维护结果, 由陕西省疾控项目负责人检查维护结果并签名确认。

(5) 完毕, 将另行复印相关文件由双方各执一份存查(正本由供应商保留)。

#### (三) 供应商要求

为了确保陕西省疾控 LIMS 系统能持续稳定运行, 对投标供应商提出如下要求:

(1) 必须有疾控行业, 且两个以上省疾控项目实施经验;

(2) 必须在西安本地有项目团队, 确保运维人员的稳定性;

(3) 提供的项目运维人员必须具备疾控行业的项目经验, 可以与陕西省疾控的相关业务人员进行顺畅沟通;

#### (四) 项目交付件

供应商在完成技术任务书所描述的工作内容后, 作为可评测的工作成果之一, 必须在投标书中列明项目最终交付件清单。文档清单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1) 《系统维护月度报告》

(2) 《系统巡检评估报告》

(五) 供应商方案要求

培训以及知识转移

技术方案应包含培训计划以及知识转移的方案。

质量保证以及服务承诺

投标书应详细描述为保证相关设施质量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方案。提供的每项服务中应包括如下内容：

(1) 服务的性质；

(2) 服务期限；

(3) 提供单一联系人，对 LIMS 系统提供专人负责的支持。

其他信息

(1) 供应商由于对招标文件的理解发生误差，造成的投标风险，将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责任；

(2) 供应商对技术要求的实现如有偏差，应在答标文件中提出变更方案，否则其风险由  
投标方承担责任；

(3) 供应商最终交付物要通过我方校验评审，若发现标的与合同规定不符，陕西省疾控  
有权拒收并向供应商索赔。

## 第六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 采 购 合 同

编 号：SXYZ2026ZB-SJK-0703  
甲 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 方：\_\_\_\_\_

陕西·西安  
二〇二六年七月



|    |                                |  |  |  |
|----|--------------------------------|--|--|--|
|    |                                |  |  |  |
| 总价 |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小写：¥                      元    |  |  |  |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服务内容进行服务，达到采购人服务要求，以确保采购人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元。

合同总价包括：服务期间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不可变更，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支付

- 1、双方协商。
- 2、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四、服务条件

- 1、服务地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定地点
- 2、服务时间：2027-01-01 至 2027-12-31。

五、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 3、时间迟延的，违约方按照每天 1‰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陕西宇正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监督履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谈判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本合同一式\_\_\_\_份，采购人\_\_\_\_份、乙方、代理机构各执壹份，本合同甲、乙、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5、使用单位收货、验货人员：\_\_\_\_\_ 电话：\_\_\_\_\_

| 甲 方                       | 乙 方                   |
|---------------------------|-----------------------|
| 采购人名称（盖章）：<br>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成交供应商全称（盖章）：<br>_____ |
|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门外建东街3号     | 地址：                   |
| 邮编：710054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                       |                       |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备注：本合同只作为参考，具体合同内容以双方协商确定。

## 第七部分 供应商告知书

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我省新版政府采购网已于四月中旬正式上线运行，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经研究，现就我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工作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恢复办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下简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符合以下情形的，应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 （一）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 （二）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定点采购、批量集中采购的供应商；
- （三）参与网上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省财政厅负责供应商库的开发建设和管理，供应商入库实行注册登记制。供应商注册登记后，供应商资格在全省范围内有效，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应当相互予以确认，并实现全省共享。

四、已于 2017 年 5 月 2 日之前注册登记进入供应商库的供应商资格依然有效。

五、供应商注册登记入库程序：

（一）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自行注册并获取供应商用户名及密码。使用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供应商模块”，填写以下基本信息：

- 1. 供应商基本信息；
- 2. 出资人信息；
- 3. 开户银行信息；
- 4. 供应商其他信息；
- 5. 供应商财务状况；
- 6. 供应商主要业绩；

7. 供应商分支机构；

8. 供应商介绍资料。

（二）填写基本信息后，应同时在线提交以下材料扫描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等其他法人证书）；

2. 税务登记证；

3. 社会保险登记证；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5. 最近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验资（出资）报告；

6. 特许生产、经营或安全卫生许可，特定技术或业务资质，ISO 质量和环保管理认证，品牌授权代理等有助于证明其经营和管理能力的证书。

（三）供应商填报信息并提交后，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将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无异议的，公示期满后自动加入供应商库。

六、入库供应商信息由各供应商进行日常维护，相关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及时进行更新和完善，以确保供应商库中的相关信息全面、真实、准确和有效。各供应商对其注册登记信息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注册登记咨询电话：029-96702-7 87611761。

陕西省财政厅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编制相应页码，并加盖公章后，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谈判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 SXYZ2026ZB-SJK-0703

(正本或副本)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 单一来源谈判响应文件

供 应 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谈判响应函.....           | 第几页 |
| 第二章 | 报价及技术偏差表.....        | 第几页 |
|     | 报价一览表.....           | 第几页 |
|     | 分项报价表.....           | 第几页 |
|     | 商务偏离表.....           | 第几页 |
|     | 技术响应偏差表.....         | 第几页 |
| 第三章 | 供应商资质要求.....         | 第几页 |
| 第四章 | 服务方案说明.....          | 第几页 |
| 第五章 | 服务措施及承诺.....         | 第几页 |
| 第六章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第几页 |
| 第七章 | 供应商承诺书.....          | 第几页 |

## 第一章 谈判响应函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文件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谈判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服务，履行合同的义务。

2、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完成总体供货和服务的谈判第一次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3、我方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文件\_\_\_\_\_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利。

5、如果我方在响应后到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及承诺，我们的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7、我方承诺谈判有效期为谈判后\_\_\_\_\_日历日内有效。

8、若成交，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9、若我方获得成交资格，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0、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谈判证金转账凭证

## 谈判保证金转账凭证

谈判保证金转账凭证粘贴处

第二章 报价及技术偏差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

供应商：

单位：元

| <div>报价内容</div> <div>谈判内容</div>              | 谈判总报价<br>(元) | 服务期                        | 服务标准   |
|----------------------------------------------|--------------|----------------------------|--------|
|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br>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              | 2027-01-01 至<br>2027-12-31 | 符合行业标准 |
| 总报价：（大写） 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              |                            |        |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XYZ2026ZB-SJK-0703

供应商：

| 序号  | 谈判文件的商务要求 |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 偏离 | 说明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说明：1、对谈判文件第五部分中的“一、商务要求”逐条填写并作出响应。

2、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并予以说明。

3、响应文件实际存在偏离，但供应商未在偏离表中注明的，视为负偏离，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执行。

供应商（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响应偏差表

项目名称：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XYZ2026ZB-SJK-0703

供应商：

| 服务事项  | 谈判文件要求<br>技术指标 | 谈判响应<br>技术指标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请按谈判文件要求，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第五部分中“二、采购要求”中的“（二）至（五）”项认真填写本表。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符合或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章 供应商资质要求

各供应商对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4 条“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内容逐一进行响应，证明文件附于此处，并按顺序标注清楚，以便谈判小组进行评审。

##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llegible]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授权（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谈判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

委托单位：\_\_\_\_\_（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签字）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职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说明：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日。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附件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与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谈判，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本项目谈判工作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说明：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附件 4：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

(示例略)

供应商（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5：非联合体声明

### 非联合体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谈判，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及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章 服务方案说明

服务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附制造厂商简介及制造厂商技术研发水平和生产能力；

二、服务方案说明（针对谈判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二、采购要求中（二）至（五）项”进行详细说明）；

三、项目实施方案；

五、其他商务响应说明；

附：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 时间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签订时间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采购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服务措施及承诺

供应商须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服务体系;
- 2、服务承诺。
- 3、发生紧急情况的响应措施及响应时间承诺;

## 第六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 第七章 供应商承诺书

###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名称）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单一来源谈判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货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

地址: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

|                                                                                                                     |         |       |
|---------------------------------------------------------------------------------------------------------------------|---------|-------|
| 致：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供应商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单位名称及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 承诺书III

|                                                                                                                              |         |       |
|------------------------------------------------------------------------------------------------------------------------------|---------|-------|
| 致：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供应商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单位名称及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样式 A: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

**谈判响应文件**

**（正本）**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样式 B:谈判响应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

**谈判响应文件**

**（副本）**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样式 D:电子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7 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YZ2026ZB-SJK-0703

**电子文件**

（非谈判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段：

供应商：

|          |        |  |
|----------|--------|--|
| 应退保证金    | 小写：    |  |
|          | 大写：    |  |
| 收款单位（盖章） | 单位名称   |  |
|          | 开户行    |  |
|          | 账号     |  |
|          | 联系人及电话 |  |

注：本表在退保证金时填写，谈判时需单独提供原件及保证金转账凭证加盖公章交给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便退还保证金。

单位公章需清晰完整。

### 附件三：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宇正招标**  
YU ZHENG TENDERING

企业名称：陕西宇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 128 号华东万悦城  
2 号写字楼 22 楼 2208 室

邮政编码：710032

电 话：029-88611613

传 真：029-88611613